

**乐山市福川盐业有限责任公司福川黄钵乡天宫山盐矿
150 万吨/年项目矿山技改工程（重新报批）**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乐山市福川盐业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

1 概述

福华通达是 2006 年成立的中外合资企业，主要产品为草甘膦原药及水剂、烧碱、硅材料相关产品等，公司产品主要销往国外。

乐山市福川盐业有限责任公司是福华通达一下属企业，是福华通达原料卤水生产基地，福川公司拥有福川黄钵乡天宫山盐矿（以下简称“天宫山盐矿”），该矿山主要是为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以下简称：通达公司）烧碱项目配置盐矿资源，矿山所建规模与烧碱项目规模相匹配，所生产的卤水全部供给其作为化工生产原料，以降低化工原料成本及外购风险。

乐山市福川盐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川盐业”）先后建设了“新建 60 万吨卤折盐采输卤工程项目”、“福川盐业输卤工程”、“新建 40 万吨/年卤折盐采卤工程”、“630 万 m^3 /年输卤管道及回输 400 万 m^3 /年淡盐水管道的技改工程”、“一采区挖潜补救井技改工程项目”，各项目建成后均开展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验收批复或验收专家意见见附件），项目开采规模达 100 万吨/年。

福华通达 30 万吨离子膜烧碱扩能技改项目预计卤水需求量将达到 630 万 m^3/a ；为配套该烧碱项目的卤水需求，为配套该烧碱项目的卤水需求，福川盐业投资建设“乐山市福川盐业有限责任公司福川黄钵乡天宫山盐矿 150 万吨/年项目矿山技改工程”项目，该项目包括矿山扩区及采卤二车间的新建工程。矿山扩区的主要内容包括：矿区增扩面积约 0.7245 km^2 ，增扩后矿区总面积约 3.6552 km^2 ，在矿区范围内新增 34 口卤井（其中 17 口直井或斜井，17 口水平井），新增各新布井口至采卤二车间的采集卤管道（包括注水管道），采卤二车间新建工程包括：项目采卤二车间新增占地 9.99 亩，新建 2 座卤水池，单座池体容积为 3000 m^3 ，采用钢结构储罐，新建 2 座淡水池，单座池体容积为 3000 m^3 ，采用钢结构储罐，新建中心泵房、转卤工程、自动化监测设备、供水管道、井场道路等配套设施等。项目建成后将新增 50 万吨/年的产能，矿山整体开采规模达 150 万吨/年。该项目于 2019 年 3 月由乐山市生态环境局以“乐市环审[2019]11 号”进行了批复。

项目于 2019 年 5 月开工建设，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对建设内容进行了调整，具体变化如下：

1、矿山扩区部分：卤井和井场的数量、位置及配套工程均发生变动。卤井数量由原环评的新增 34 口变动为新增 62 口（其中的 20 口井为逐年实施的产能

替补井），井场数量由原环评的新增 31 个变动为 18 个。

2、采卤车间：变动后不再新建原环评中的采卤二车间工程，在现有采卤车间内新增 1 座 3000m³ 卤水池、1 座 3000m³ 淡盐水池及配套设施。

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后，矿区范围、矿山整体开采规模均不变。根据建设单位现有采矿许可证（证号 C5111002009066130020699），矿区范围由 6 个拐点圈定，采矿权面积 3.6552km²，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开采规模为 150 万吨/年。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应当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单位和居民的意见，以公开建设项目的环境信息和强化社会监督，并规定了公众参与的程序和方法。因此，本项目环评期间，进行了广泛的公众参与调查。

我公司正式委托乐山市四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期间同步开展了项目公众参与调查工作，相关内容见下表：

表 1-1 公众参与内容及过程

公示方式	时间	地点	内容
网络公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乐山市井研县人民政府网	乐山市福川盐业有限责任公司福川黄钵乡天宫山盐矿 150 万吨/年项目矿山技改工程（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2025 年 3 月 13 日-2025 年 3 月 26 日	乐山市井研县人民政府网	乐山市福川盐业有限责任公司福川黄钵乡天宫山盐矿 150 万吨/年项目矿山技改工程（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2025 年 3 月 31 日	乐山市井研县人民政府网	乐山市福川盐业有限责任公司福川黄钵乡天宫山盐矿 150 万吨/年项目矿山技改工程（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报批前公示
报纸公示	2025 年 3 月 19 日	四川科技报	乐山市福川盐业有限责任公司福川黄钵乡天宫山盐矿 150 万吨/年项目矿山技改工程（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
	2025 年 3 月 21 日	四川科技报	乐山市福川盐业有限责任公司福川黄钵乡天宫山盐矿 150 万吨/年项目矿山技改工程（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
信息张贴公告	2025 年 3 月 13 日-2025 年 3 月 26 日	红五月村公开栏、八一村公开栏、黄钵井村公开栏、清和村公开栏、石泉村公开栏	乐山市福川盐业有限责任公司福川黄钵乡天宫山盐矿 150 万吨/年项目矿山技改工程（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公开内容为：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机构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公开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乐山市井研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jingyan.gov.cn/jyx/gggs/202412/4c715f3923da4830b83deda14fb37df4.shtml>）上进行了第一次信息公示，公开内容见下图：



图 2-1 项目第一次公示网络公开截图

2.2.2 其他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同时公示了公众意见调查表的网络链接。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未接到有关来电来访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提出建议和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网络链接、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及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

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网络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12 日至 2024 年 3 月 25 日；报纸刊登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18 日与 2024 年 3 月 19 日；现场张贴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12 日至 2024 年 3 月 25 日。

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相关要求的。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乐山市井研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jingyan.gov.cn/jyx/gggs/202503/7d8682f29f534644aea9c64aaed37ff9.shtml>）上进行了第二次信息公示，公示内容见下图：



图 3-1 第二次网上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项目同时采取报纸登报公开方式，本项目于2025年3月19日和2025年3月21日先后两次将公示信息刊登在四川科技报，公示内容见下图：

受到加拿大军事威胁，美思超至今记忆犹新，“在那期间，我的工能提升了3%。”5口气升，截至目前累计产出天然气140亿立方米。该站同时承担着普光气

遗失公告 广告登报 办理 遗失、注销、清算、减资、热钱 13308064232、13880605967、QQ:2072683032

乐山市福川盐业有限责任公司福川黄钵乡天富山盐矿150万吨/年项目矿山技改工程(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有关规定，现将乐山市福川盐业有限责任公司福川黄钵乡天富山盐矿150万吨/年项目矿山技改工程(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以征求公众意见。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乐山市福川盐业有限责任公司福川黄钵乡天富山盐矿150万吨/年项目矿山技改工程(重新报批)

建设地点：乐山市井研县马踏镇

建设单位：乐山市福川盐业有限责任公司

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

1. 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2. 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3.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主要事项、方式和途径

4.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及其理由

5.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及其理由

6.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及其理由

7.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及其理由

8.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及其理由

9.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及其理由

10.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及其理由

图 3-2 征求意见稿第一次登报公示照片

“知”口“公” 鲜花、精 灵芝种植已发展到82座大棚100 (王都君 宋丽英) 组织党员干部、村民志愿者打扫村内存 民、绘就美丽文昌“新画卷”。(徐怡)

主销、清算、减资、热钱 13308064232、13880605967、QQ:2072683032 公告、环评公示等电话

乐山市福川盐业有限责任公司福川黄钵乡天富山盐矿150万吨/年项目矿山技改工程(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有关规定，现将乐山市福川盐业有限责任公司福川黄钵乡天富山盐矿150万吨/年项目矿山技改工程(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以征求公众意见。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乐山市福川盐业有限责任公司福川黄钵乡天富山盐矿150万吨/年项目矿山技改工程(重新报批)

建设地点：乐山市井研县马踏镇

建设单位：乐山市福川盐业有限责任公司

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

1. 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2. 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3.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主要事项、方式和途径

4.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及其理由

5.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及其理由

6.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及其理由

7.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及其理由

8.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及其理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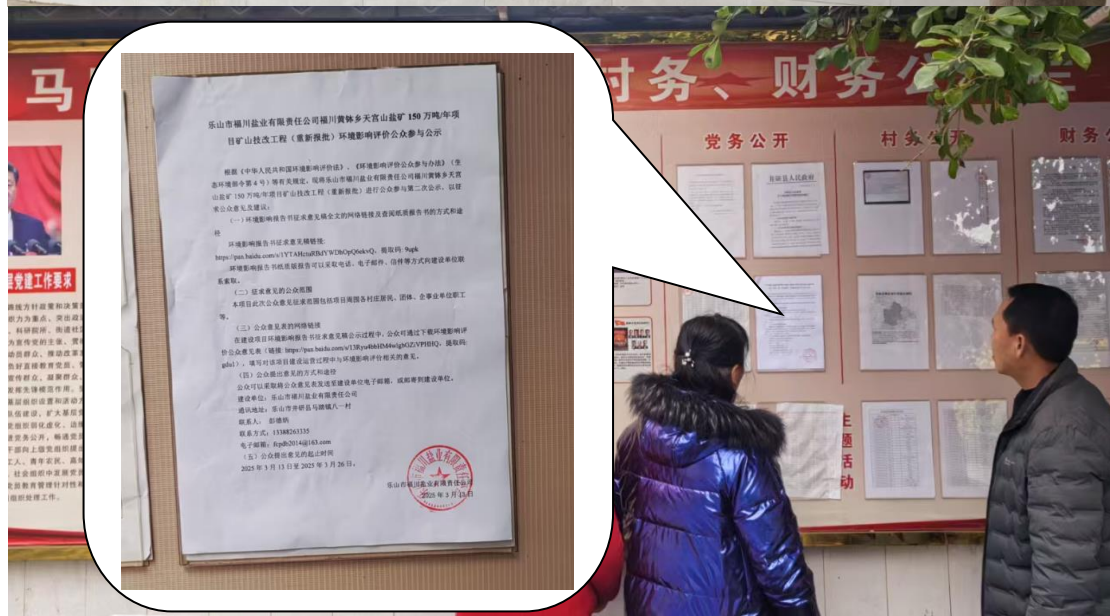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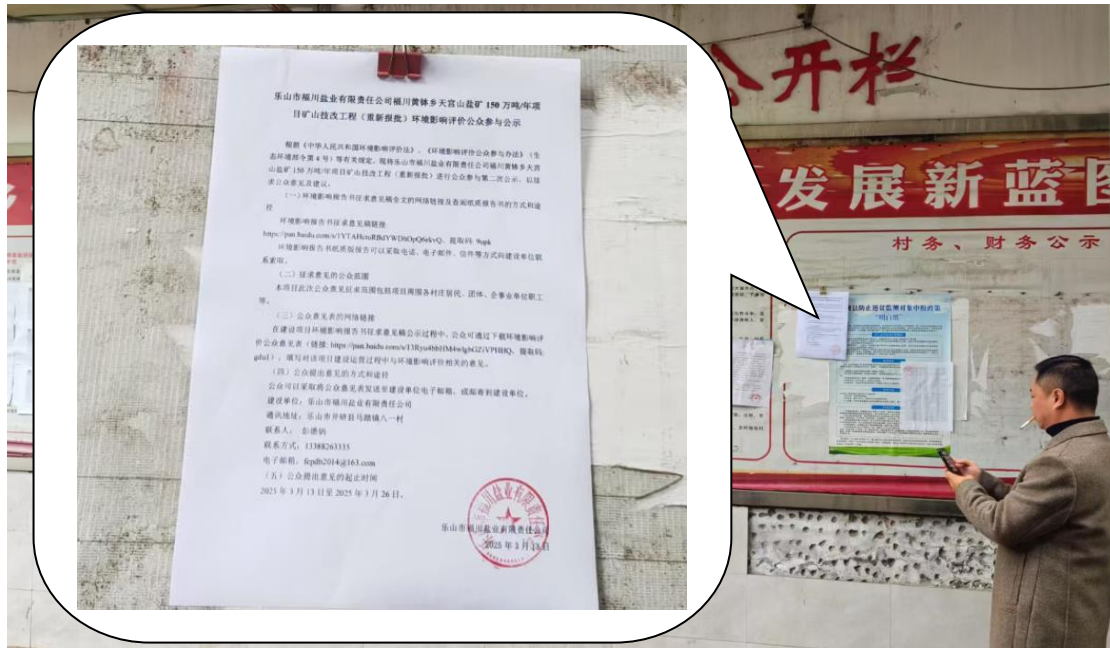
9.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及其理由

10.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及其理由

图 3-3 征求意见稿第二次登报公示照片

3.2.3 张贴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乐山市井研县马踏镇，本项目在公示期间，同时采取了张贴公告公示，公告张贴在红五月村公开栏、八一村村公开栏、黄钵井村公开栏、清和村公开栏、石泉村公开栏公示栏上，张贴时间为2025年3月13日至3月26日，此次张贴公示区域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张贴照片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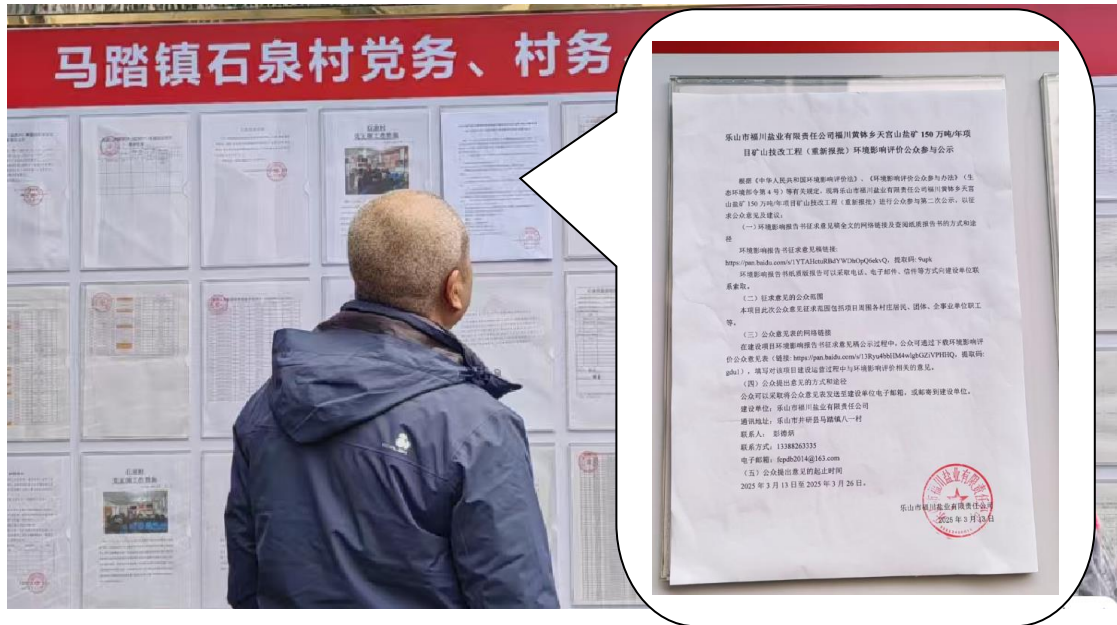


图 3-4 现场公示

3.2.4 其他

本项目除网络、报纸、张贴方式外未采取其他方式对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

3.3 查阅情况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公众参与公示期间，无人到现场查阅征求意见稿文本。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征求意见稿）期间，通过网络公示、张贴公示反馈意见。未收到相关的公众意见反馈。

4 报批前公示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第三次环境影响评价公开内容为：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本）、公参说明。公开日期为 2025 年 3 月 31 日。

4.2 公开方式

4.2.1 网络

本项目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乐山市井研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jingyan.gov.cn/jyx/gggs/202503/076f59d21a9d4bd8936a9e7ce953e8ce.shtml>）对《乐山市福川盐业有限责任公司福川黄钵乡天宫山盐矿 150 万吨/年项目矿山技改工程（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本）》及公众参与说明进行了报批前公开，公开内容见下图：



图 4-1 项目第三次公示网络公开截图

5、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对红五月村村委会、八一村村委会、黄钵井村村委会、清和村村委会、石泉村村委会以及周边住户发放了公众意见表，根据收回的公众意见表，调查单位对本项目的建设无意见或建议。

6 其他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不纳入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的附件，但应存档备查。

7 诚信承诺

本公司诚信承诺如下：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乐山市福川盐业有限责任公司福川黄钵乡天宫山盐矿150万吨/年项目矿山技改工程（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乐山市福川盐业有限责任公司福川黄钵乡天宫山盐矿150万吨/年项目矿山技改工程（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乐山市福川盐业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乐山市福川盐业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3月31日